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2021年7月16日，近两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首都华盛顿DC举行声势浩大的反迫害游行。呼吁国际社会：停止迫害法轮功，法办迫害法轮功元凶江泽民。



2019年5月16日，世界各地部分法轮功修炼者，聚集在美国纽约曼哈顿，游行呼吁停止迫害法轮功。

福建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福建省福州永泰县法轮功学员林鼎光、范娟明和小女儿被绑架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九日上午9点左右，永泰县法轮功学员林鼎光、范娟明和小女儿一家三口被绑架，造成小女儿年幼的女儿无人看管，从小由林鼎光、范娟明夫妇俩照顾的正上初中的孙子生活起居及学习暂时无人监管，本就贫困的家庭再度陷入困境。

在此一年之前，他们曾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遭永泰县城关派出所警察非法抄家。

福州多名法轮功学员遭绑架关押的更新情况

六月十八日至六月十九日，福建省福州地区多名法轮功学员遭绑架、抄家和非法关押。

六月十八日晚，福建工程学院教师陈雪、家住保福公寓的黄碧仙和姐姐、翁美钗同时被抄家、绑架，目前黄碧仙姐姐已回家，陈雪、黄碧仙、翁美钗仍被非法关押。

同期，被绑架、非法关押的还有两名法轮功学员，一位是钟迎建，另一名情况不详。

此次绑架福州晋安区国保蓄意已久，由洪山派出所和王庄派出所执行。

福建省福州市黄碧仙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抄家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八日至十九日两天时间里，福州地区发生了多起恶性绑架法轮功学员事件。已知有黄碧仙和姐姐及黄碧仙表妹翁美钗三人、福州工程学院教师陈雪，在六月十八日晚，同时遭绑架被抄家，电脑系统密码被破解。据悉，同期，另有三名法轮功学员也被非法抄家、绑架，姓名及情况不详。

此次绑架行动是由福州晋安国保和鼓楼刑侦大队联合进行的。据透露，福州市晋安区610人员早有预谋，还恐吓要迫害更多人。

目前，陈雪、黄碧仙姐姐和翁美钗已回家，黄碧仙已被非法关押在福州第二看守所。望知情者提供更多信息。

陈雪是福州工程学院教师，因修炼法轮功，不让上讲台，改做后勤工作，曾被非法劳教。◇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福建省多市县二十多位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遭绑架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福建报道）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八日晚上至二十日，福建省厦门市、龙岩市、泉州市等地区二十多位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遭警察绑架、非法抄家。

六月十九日凌晨，厦门市旦吴医馆法轮功学员李建西与妻子及儿子全家遭集美公安分局警察绑架。警察并把医馆工作人员全部带走（有部分工作人员已回家）。

六月十九日上午八点多，厦门市警察、漳平市警察闯到李建西的漳平老家非法抄家，并对他弟弟李建华及法轮功学员华荣丽非法抄家，劫走部分物品，还把华荣丽带走（现已回家）。

六月二十日凌晨一点，福州市法轮功学员翁美钗遭警察绑架、抄



家，警察借口是有人举报。据悉，之前一两天，翁美钗家电梯口有两名穿制服模样的人和一名女的拿着手机在蹲坑。

六月十八日晚上十点多，泉州市惠安县法轮功学员林培生、庄玉蓉、郑锦清、庄东杰等在家里学法炼功，突然一伙便衣撬锁破门而入，绑架了所有在场法轮功学员，并绑架了庄东杰的妹妹（不是法轮

功学员）。而后相继到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家里抄家。抢走了大法书籍、手机、电脑、打印机等个人物品。

六月十八日晚，泉州警察闯入法轮功学员彭汉玉家，绑架了陈步荣、彭汉玉夫妇，抢走了大法书籍、电脑等个人物品。同时绑架了企业会计师连姐姐（不是法轮功学员）等。

目前已知在六月十八日晚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还有：黄华琼和她在外地工作的妹妹、妹夫（都不是法轮功学员）、连清水、王春英、林永川及女儿、黄勇彬、黄晓彬、林雯、余宝英、吴惠彬等。

仍有不知姓名、还没了解到的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请知情者补充。◇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利诱”是惯用手段。仅举几例。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

事件”。

二百元采访费

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记者：完不成任务没奖金

中共1999年7月20日迫害法轮功以后，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20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声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抱孩子跳进白马河。后来，



你知道吗？

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

真实情况是：1998年5月的一天，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她的车闸失灵，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并没有掉进河里），一周后外伤痊愈。

2000年1月4日，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我不小心掉到桥下，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这是歪曲事实，把“莫须有”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加得上吗？事后，我对来采访记者说：“报道失真，你得有职业道德。”记者说：“上级有任务，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的书籍，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关于法轮功的正面信息，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就是害怕人们了解事实真相。